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5014)

公司地址：桃園市大園區田心里大觀路 178 號
電 話：03-3856985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68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2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 3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 ~ 55
(七)	關係人交易	55 ~ 57
(八)	質押之資產	5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7 ~ 5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	其他	58 ~ 65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5 ~ 66	
(十四)	部門資訊	66 ~ 68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慶柏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5056 號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建鋁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鋁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鋁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鋁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建鋁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建鋁集團於評估應收帳款是否產生減損時，係藉由考量應收帳款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以及已存在個別減損跡象(例如：客戶財務能力及償還條件)等事項據以提列應收帳款備抵損失，由於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應收帳款金額重大，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二)及六(四)說明。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評估其所採行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2. 測試其對客戶授信額度之建立與核准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3. 抽查測試資產負債表日應收帳款帳齡表之完整性及正確性，複核管理階層考量總體經濟資訊後所訂定損失率之合理性，據以做為備抵損失提列之計算基礎並驗算備抵損失提列的正確性；
4. 對於重大之逾期帳款及已存在個別減損跡象之帳款採行個別辨認方式，了解其延遲收款原因，抽樣複核管理階層提示估計預期可收回之相關文件，測試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回收情形，驗證個別應收帳款備抵損失金額提列之適足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建鋁集團主要從事不銹鋼板、不銹鋼捲、鋼鐵材及各種五金材料等之裁剪、分條加工及銷售，由於存貨金額對合併報表係屬重大，且不銹鋼市場價格波動較大，不銹鋼盤價價格的漲跌可能影響存貨評價之結果，同時存貨淨變現價值亦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五(二)及六(五)說明。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評估其所採行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政策合理性；
2. 比較不銹鋼盤價走勢與管理階層認列存貨跌價損失之合理性，核對管理階層用以計算存貨淨變現價值所使用之數據與盤價表之關連性；
3. 抽查存貨料號之最近銷價價格或進料價格核對至發票或盤價，以驗證其計算之正確性及允當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建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鋁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鋁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鋁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鋁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鋁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錫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燕娜



會計師

吳偉豪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3 日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59,646	5	\$	401,352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66,806	1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及八						
	動			1,293,990	15		214,519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及八		197,904	2		107,86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八		1,136,926	13		1,303,781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23,880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37,014	1		63,07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6,577	-		1,433	-
130X	存貨	六(五)及八		2,287,899	26		2,934,808	40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407,313	5		338,382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7	-		53,31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928,192	68		5,418,530	73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三)及八						
	流動			374	-		10,62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及八		-	-		55,39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1,369,930	16		1,424,283	1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八		286,671	3		301,955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及八		697,598	8		53,988	1
1780	無形資產			3,978	-		3,89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48,265	-		41,70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七		413,142	5		81,17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19,958	32		1,973,018	27
1XXX	資產總計		\$	8,748,150	100	\$	7,391,548	100

(續次頁)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3,645,969 42	\$ 3,613,748 4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49,919 1	49,902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269,914 3	305,738 4
2150	應付票據		537,756 6	120,478 2
2170	應付帳款		49,747 1	80,689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1,006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278,425 3	270,81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99,310 1	39,98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34,184 -	32,39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	13,280 -	102,03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40 -	8,01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000,250 57	4,623,800 6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416,813 5	78,62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16,304 -	57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82,172 1	92,468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五)	21,507 -	25,38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36,796 6	197,047 3
2XXX	負債總計		5,537,046 63	4,820,847 65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1,853,330 21	1,653,330 2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536,380 6	353,367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104,776 1	52,89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3,557 4	341,384 5
3350	未分配盈餘		622,602 7	520,444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287,166) (3)	(374,795)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173,479 36	2,546,626 35
36XX	非控制權益		37,625 1	24,075 -
3XXX	權益總計		3,211,104 37	2,570,701 3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	\$ 8,748,150 100	\$ 7,391,54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慶柏

經理人：李慶柏

會計主管：宋玟慧

建 鋁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 19,068,496 100	\$ 18,554,1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六) (二十七)及七	(17,798,099) (93)	(17,189,163) (93)
5900 營業毛利		1,270,397 7	1,365,011 7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 (二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232,628) (2)	(275,440) (1)
6200 管理費用	七	(421,999) (2)	(316,43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571) -	(2,92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57,198) (4)	(594,801) (3)
6900 營業利益		613,199 3	770,210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4,347 -	3,72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22,712 -	27,42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28,852 -	(2,962)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140,450) -	(132,73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261 -	4,48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3,278) -	(100,071) -
7900 稅前淨利		539,921 3	670,139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152,492) (1)	(148,569) (1)
8200 本期淨利		\$ 387,429 2	\$ 521,570 3

(續 次 頁)

建 鋁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七)	\$ 2,363 -	\$ 91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八)	(472) -	(18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891 -	73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一)	86,315 1	(2,582)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704 -	58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8,019 1	(1,99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89,910 1	(\$ 1,26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7,339 3	\$ 520,304 3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76,720 2	\$ 519,714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10,709 -	\$ 1,856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66,240 3	\$ 518,271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11,099 -	\$ 2,033 -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2.04	\$ 3.14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2.04	\$ 3.1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慶柏



經理人：李慶柏



會計主管：宋玟慧



建 鋁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附 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 發 行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總 計	總 計	總 計	總 計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653,330	\$ 353,367	\$ 35,401	\$ 183,934	\$ 174,945	(\$ 372,622)	\$ 2,028,355	\$ 22,042	\$ 2,050,397
110 年 度 淨 利		-	-	-	-	519,714	-	519,714	1,856	521,570
110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六(二十一)	-	-	-	-	730	(2,173)	(1,443)	177	(1,266)
110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520,444	(2,173)	518,271	2,033	520,30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495	-	(17,495)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57,450	(157,450)	-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653,330	\$ 353,367	\$ 52,896	\$ 341,384	\$ 520,444	(\$ 374,795)	\$ 2,546,626	\$ 24,075	\$ 2,570,701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653,330	\$ 353,367	\$ 52,896	\$ 341,384	\$ 520,444	(\$ 374,795)	\$ 2,546,626	\$ 24,075	\$ 2,570,701
111 年 度 淨 利		-	-	-	-	376,720	-	376,720	10,709	387,429
111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六(二十一)	-	-	-	-	1,891	87,629	89,520	390	89,910
111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378,611	87,629	466,240	11,099	477,33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1,880	-	(51,880)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173	(2,173)	-	-	-	-
現金股利	六(二十)	-	-	-	-	(222,400)	-	(222,400)	-	(222,400)
現金增資	六(十八)	200,000	180,000	-	-	-	-	380,000	-	380,000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酬勞成本	六(十七)	-	3,013	-	-	-	-	3,013	-	3,013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2,451	2,45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853,330	\$ 536,380	\$ 104,776	\$ 343,557	\$ 622,602	(\$ 287,166)	\$ 3,173,479	\$ 37,625	\$ 3,211,10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慶柏



經理人：李慶柏



會計主管：宋玫慧



建 鋁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39,921	\$ 670,13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71	2,923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六) 162,285	129,911
攤銷費用(含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二十六) 9,432	7,4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四) (588)	(8,3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六(二十四) (13,032)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四) (5,90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七) (1,261)	(4,482)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140,450	132,733
利息收入	(14,347)	(3,722)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四) (23)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 3,01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89,951)	38,762
應收帳款	162,698	(166,45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880)	-
其他應收款	36,468	62,181
存貨	646,909	(1,100,597)
預付款項	(70,051)	191,198
其他流動資產	53,077	(38,3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17,278	(151,495)
應付帳款	(30,942)	(6,344)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006	-
其他應付款	(1,541)	57,104
合約負債	(35,824)	132,257
其他流動負債	(7,275)	3,7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900,493	(51,437)
所得稅支付數	(101,694)	(139,0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98,799	(190,512)

(續次頁)

建 鋁 實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無形資產增加	(\$ 1,993)	(\$ 10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40,571)	(35,00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1,279	48,32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 (81,204)	(263,711)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616	166,433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619,063)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079,305)	(26,20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0,533	94,643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906)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95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資退還股款	58,168	-
利息收取數	9,658	5,0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81,693)	(10,5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0,000	5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0,000)	(50,000)
短期借款舉借數	6,682,439	7,893,838
短期借款償還數	(6,733,627)	(7,162,394)
長期借款舉借數	404,500	138,806
長期借款償還數	(152,685)	(34,527)
租賃本金償還	(22,498)	(24,715)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985)	(6,889)
利息支付數	(137,957)	(127,700)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2,451	-
應付減資款支付數	-	(417,654)
發放現金股利	(222,400)	-
現金增資	六(十八) 380,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8,238	258,76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2,950	(33,1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8,294	24,5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1,352	376,7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9,646	\$ 401,35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慶柏



經理人：李慶柏



會計主管：宋玟慧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72 年 7 月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不銹鋼板、鋼鐵材及各種五金材料等之裁剪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2 月 15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

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Millennia Stainless Inc. (美國建鋁)	各式不銹鋼材之買賣業務	100%	100%	註1
本公司	Chain Chon Stainless Steel Sdn. Bhd. (馬來建鋁)	不銹鋼材之裁剪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註1
本公司	Chain Chon Metal Industry Co., Ltd. (泰國建鋁)	不銹鋼材之裁剪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註1
本公司	株式會社建昌(日本建昌)	各式不銹鋼材之買賣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昇曜股份有限公司(昇曜)	綠電、再生能源發電及儲電相關業務	51%	-	註3
本公司	永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永鋁)	一般事業投資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Chain Chon International Co., Ltd. (建鋁國際)	一般事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Diing Fu Investment Co., Ltd. (Diing Fu)	一般事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順鋁投資有限公司 (順鋁)	一般事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興鋁投資有限公司 (興鋁)	一般事業投資	100%	100%	
永鋁	Young Champ International Co., Ltd. (Young Champ)	一般事業投資	100%	100%	
Young Champ、Diing Fu及順鋁	Numberone Global Industrial Co., Ltd. (Numberone)	一般事業投資	74.51%	74.51%	
建鋁國際	建鋁(中國)不銹鋼有限公司(建鋁中國)	不銹鋼材通路物流行銷	100%	100%	
建鋁國際	昆山建昌金屬科技有限公司(昆山建昌)	不銹鋼材之裁剪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建鋁國際、順鋁及興鋁	Tay Yuan Investment Co., Ltd. (Tay Yuan)	一般事業投資	100%	100%	
建鋁國際、建鋁中國及昆山建昌	建鋁(中國)精密不銹鋼科技有限公司(中國精密)	不銹鋼材之裁剪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建鋁國際及昆山建昌	天津建昌不銹鋼有限公司(天津建昌)	不銹鋼材之裁剪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建鋁國際及昆山建昌	寧波建鋁金屬科技有限公司(寧波建鋁)	不銹鋼材之裁剪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建鋁國際及 昆山建昌	無錫市建五金屬製品有限公司(無錫建五)	不銹鋼材之裁剪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建鋁國際及 昆山建昌	佛山建鋁金屬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建鋁)	不銹鋼材之裁剪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昇曜	月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月昇)	綠電、再生能源發電及儲電相關業務	51%	-	註4
昇曜	昇日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昇日)	綠電、再生能源發電及儲電相關業務	51%	-	註5
昇曜	建曜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曜)	綠電、再生能源發電及儲電相關業務	51%	-	註4
昇曜	涌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涌曜)	水產養殖、水產品批發及零售	51%	-	註4
Tay Yuan及 Transtomo	江蘇得來速不銹鋼有限公司(江蘇得來速)	不銹鋼薄板鋼帶研發、生產及銷售	100%	100%	註2
Diing Fu	Transtomo Metal Technology Co., Ltd.(Transtomo)	一般事業投資	100%	100%	
昆山建昌及 Transtomo	佛山市建春友金屬科技有限公司(建春友)	五金件開發、生產	100%	100%	
昆山建昌	昆山阿爾諾精密金屬科技有限公司(阿爾諾)	不銹鋼材之裁剪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	100%	
天津建昌	天津建鋁金屬製品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金屬科技)	不銹鋼材及其他金屬製品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100%	100%	
Numberone	昆山藍博萬金屬製品有限公司(昆山藍博萬)	五金開發及生產	74.51%	74.51%	
Numberone	江蘇藍博萬金屬製品有限公司(江蘇藍博萬)	五金開發及生產	74.51%	74.51%	

註 1：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註 2：海安建鋁金屬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4 月更名為江蘇得來速不銹鋼有限公司。

註 3：於民國 111 年 5 月成立。

註 4：於民國 111 年 10 月成立。

註 5：於民國 111 年 11 月成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重大限制

現金及短期存款\$285,821 存放在中國，受當地外匯管制。此等外匯管制限制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透過正常股利則除外)。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半成品，惟實際產量大於正常產能時，則以實際產量作為分攤基礎；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售出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 年～20 年
機器設備	3 年～12 年
運輸設備	2 年～5 年
其他設備	1 年～12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

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0~39 年。

(十八)無形資產

1. 專利權

單獨取得之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0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十九)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八)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不銹鋼板、不銹鋼捲、鋼鐵材及各種五金材料等之剪裁、分條加工及銷售。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九)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本集團參酌各種可能結果(例如過去實際發生損失經驗、現實狀況及前瞻性總體經濟等)考量發生信用損失之風險或機率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提列備抵損失。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1,358,710。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不銹鋼市場價格波動較大，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過去歷史經驗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287,89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69	\$ 73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15,862	400,620
定期存款	43,015	-
合計	<u>\$ 459,646</u>	<u>\$ 401,35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已帳列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六(三)及附註八。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53,774
評價調整	13,032
合計	<u>\$ 66,806</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20,122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匯率選擇權-買權 (買美元賣新台幣)	共計20筆，合計美金42,000仟元	111/6/29~112/3/2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受限制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備償戶)	\$ 1,293,990	\$ 214,519
減：累計減損	-	-
合計	<u>\$ 1,293,990</u>	<u>\$ 214,519</u>
非流動項目：		
受限制銀行定期存款	\$ 374	\$ 10,624
減：累計減損	-	-
合計	<u>\$ 374</u>	<u>\$ 10,624</u>
利率區間	<u>0.45%~4.85%</u>	<u>0.18%~1.75%</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u>\$ 11,590</u>	<u>\$ 1,571</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294,364及\$225,143。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98,014	\$ 108,063
減：備抵損失	(110)	(201)
	<u>\$ 197,904</u>	<u>\$ 107,862</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209,436	\$ 1,372,134
減：備抵損失	(72,510)	(68,353)
	<u>1,136,926</u>	<u>1,303,78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880	-
減：備抵損失	-	-
	<u>23,880</u>	<u>-</u>
	<u>\$ 1,160,806</u>	<u>\$ 1,303,781</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80天以內	\$ 1,140,430	\$ 198,014	\$ 1,305,145	\$ 108,063
181~360天	28,036	-	3,886	-
一至兩年	2,952	-	3,016	-
兩年以上	61,898	-	60,087	-
合計	<u>\$ 1,233,316</u>	<u>\$ 198,014</u>	<u>\$ 1,372,134</u>	<u>\$ 108,06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352,508。
-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另以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97,904 及\$107,862；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160,806 及\$1,303,781。
-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060,764	(\$ 19,998)	\$ 1,040,766
在製品	126,184	(6,850)	119,334
製成品	1,023,399	(32,741)	990,658
在途存貨	137,226	(85)	137,141
合計	<u>\$ 2,347,573</u>	<u>(\$ 59,674)</u>	<u>\$ 2,287,899</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443,908	(\$ 11,048)	\$ 1,432,860
在製品	193,603	(4,419)	189,184
製成品	992,899	(28,102)	964,797
在途存貨	348,736	(769)	347,967
合計	<u>\$ 2,979,146</u>	<u>(\$ 44,338)</u>	<u>\$ 2,934,808</u>

1. 以存貨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7,784,119	\$ 17,185,919
存貨跌價損失	14,557	5,063
其他	(577)	(1,819)
	<u>\$ 17,798,099</u>	<u>\$ 17,189,163</u>

(六) 預付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349,552	\$ 278,314
留抵稅額	34,161	21,525
其他	23,600	38,543
	<u>\$ 407,313</u>	<u>\$ 338,382</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	\$ 55,397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被投資 公司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中航國際金屬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	\$ -	40%	\$ 55,397
		111年度	110年度	
本期淨利		\$ 1,261	\$ 4,48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61	\$ 4,482	

寧波建鋁與中航國際鋼鐵貿易有限公司(中航國際金屬科技(寧波)有限公司之股東)於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簽訂退股結算協議，以簽訂日為定向減資基準日，退還股金已於民國 111 年 10 月收取，同月向中國政府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及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56,767	\$ 742,780	\$ 1,462,166	\$ 88,901	\$ 92,316	\$ 214,147	\$ 2,757,07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86,004)	(806,141)	(71,552)	(69,097)	—	(1,332,794)
	\$	<u>156,767</u>	<u>\$ 356,776</u>	<u>\$ 656,025</u>	<u>\$ 17,349</u>	<u>\$ 23,219</u>	<u>\$ 214,147</u>	<u>\$ 1,424,283</u>
1月1日	\$	156,767	\$ 356,776	\$ 656,025	\$ 17,349	\$ 23,219	\$ 214,147	\$ 1,424,283
增添		12,620	20,894	20,070	7,598	2,678	27,315	91,175
處分-成本		—	—	(19,205)	(7,659)	(13,610)	—	(40,474)
處分-累計折舊		—	—	15,993	6,887	13,567	—	36,447
重分類(註)		—	31,406	105,412	3,043	(15)	(172,985)	(33,139)
折舊費用		—	(33,358)	(82,773)	(6,952)	(5,798)	—	(128,881)
淨兌換差額		2,048	5,872	7,525	481	566	4,027	20,519
12月31日	\$	<u>171,435</u>	<u>\$ 381,590</u>	<u>\$ 703,047</u>	<u>\$ 20,747</u>	<u>\$ 20,607</u>	<u>\$ 72,504</u>	<u>\$ 1,369,930</u>
12月31日								
成本	\$	171,435	\$ 757,912	\$ 1,591,894	\$ 94,253	\$ 83,330	\$ 72,504	\$ 2,771,3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76,322)	(888,847)	(73,506)	(62,723)	—	(1,401,398)
	\$	<u>171,435</u>	<u>\$ 381,590</u>	<u>\$ 703,047</u>	<u>\$ 20,747</u>	<u>\$ 20,607</u>	<u>\$ 72,504</u>	<u>\$ 1,369,930</u>

註：係轉入投資性不動產\$27,156、其他非流動資產\$5,874、轉列費用\$109。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及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60,460	\$ 784,773	\$ 1,482,279	\$ 90,942	\$ 97,571	\$ 321,065	\$ 2,937,09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77,674)	(925,902)	(69,605)	(74,658)	—	(1,447,839)
	<u>\$ 160,460</u>	<u>\$ 407,099</u>	<u>\$ 556,377</u>	<u>\$ 21,337</u>	<u>\$ 22,913</u>	<u>\$ 321,065</u>	<u>\$ 1,489,251</u>
12月31日	\$ 160,460	\$ 407,099	\$ 556,377	\$ 21,337	\$ 22,913	\$ 321,065	\$ 1,489,251
增添	—	1,372	32,086	3,243	3,013	218,189	257,903
處分-成本	—	—	(302,789)	(4,884)	(10,833)	—	(318,506)
處分-累計折舊	—	—	147,642	4,350	8,465	—	160,457
重分類(註)	—	(19,921)	278,233	—	5,568	(319,208)	(55,328)
折舊費用	—	(34,126)	(55,258)	(6,794)	(5,960)	—	(102,138)
淨兌換差額	(3,693)	2,352	(266)	97	53	(5,899)	(7,356)
12月31日	<u>\$ 156,767</u>	<u>\$ 356,776</u>	<u>\$ 656,025</u>	<u>\$ 17,349</u>	<u>\$ 23,219</u>	<u>\$ 214,147</u>	<u>\$ 1,424,283</u>
12月31日							
成本	\$ 156,767	\$ 742,780	\$ 1,462,166	\$ 88,901	\$ 92,316	\$ 214,147	\$ 2,757,07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86,004)	(806,141)	(71,552)	(69,097)	—	(1,332,794)
	<u>\$ 156,767</u>	<u>\$ 356,776</u>	<u>\$ 656,025</u>	<u>\$ 17,349</u>	<u>\$ 23,219</u>	<u>\$ 214,147</u>	<u>\$ 1,424,283</u>

註：係轉入存貨\$22,938、投資性不動產\$19,921、其他非流動資產\$9,795、其他費用\$22及無形資產\$2,652。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含建物、消防及電力工程、辦公室及裝潢設施等，分別按20年、10~20年、20年及5~20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民國111年及110年度止，利息資本化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均為\$0。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使用權、建物、設備及公務車，其中已簽訂之土地使用權合約，租年限為 38~50 年，建物及公務車之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2 到 2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土地使用權外，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亦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短期及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宿舍及事務機等，短期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使用權	\$ 171,715	\$ 173,402
房屋	109,778	124,853
運輸設備	5,178	3,680
其他設備	-	20
	<u>\$ 286,671</u>	<u>\$ 301,955</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 4,579	\$ 4,426
房屋	21,577	18,935
運輸設備	2,718	1,265
其他設備	21	24
	<u>\$ 28,895</u>	<u>\$ 24,650</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10,751 及 \$140,12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4,471</u>	<u>\$ 4,012</u>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u>\$ 16,794</u>	<u>\$ 3,140</u>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u>\$ 2,242</u>	<u>\$ 1,222</u>
租賃修改利益	<u>\$ 23</u>	<u>\$ -</u>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42,691 及 \$29,817。
7.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8. 以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分別為 \$13,211 及 \$14,144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1年	\$ -	\$ 8,008
112年	7,572	7,391
113年	24	-
合計	<u>\$ 7,596</u>	<u>\$ 15,399</u>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9,508	\$ 90,076	\$ 99,584
累計折舊	(1,529)	(44,067)	(45,596)
	<u>\$ 7,979</u>	<u>\$ 46,009</u>	<u>\$ 53,988</u>
<u>111年</u>			
1月1日	\$ 7,979	\$ 46,009	\$ 53,988
增添	594,160	24,903	619,063
重分類(註1)	-	27,156	27,156
折舊費用	(43)	(4,466)	(4,509)
淨兌換差額	551	1,349	1,900
12月31日	<u>\$ 602,647</u>	<u>\$ 94,951</u>	<u>\$ 697,598</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604,244	\$ 193,429	\$ 797,673
累計折舊	(1,597)	(98,478)	(100,075)
	<u>\$ 602,647</u>	<u>\$ 94,951</u>	<u>\$ 697,598</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9,538	\$ 45,104	\$ 54,642
累計折舊	(1,417)	(16,121)	(17,538)
	<u>\$ 8,121</u>	<u>\$ 28,983</u>	<u>\$ 37,104</u>
<u>110年</u>			
1月1日	\$ 8,121	\$ 28,983	\$ 37,104
重分類(註2)	-	19,921	19,921
折舊費用	(101)	(3,022)	(3,123)
淨兌換差額	(41)	127	86
12月31日	<u>\$ 7,979</u>	<u>\$ 46,009</u>	<u>\$ 53,988</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9,508	\$ 90,076	\$ 99,584
累計折舊	(1,529)	(44,067)	(45,596)
	<u>\$ 7,979</u>	<u>\$ 46,009</u>	<u>\$ 53,988</u>

註 1：係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27,156。

註 2：係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19,921。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1,051</u>	<u>\$ 10,109</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774</u>	<u>\$ 2,863</u>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735</u>	<u>\$ 313</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位於美國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第三等級公允價值分別為\$15,937 及\$14,075，該公允價值係由購買價格及美國近期年度地價稅單決定。
- (2) 位於中國大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第三等級公允價值分別為\$275,434 及\$103,760。其中係由購買價格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出讓公示決定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9,810 及\$8,202，另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265,624 及\$95,558，評價採收益法。
- (3) 位於台灣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第三等級公允價值為\$622,874，110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該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決定，評價採收益法，主要假設為折現率 2.47%及收益資本化率 3.80%。

3. 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減損情形。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8,951	\$ 6,875
預付購置土地款	330,463	-
存出保證金	50,020	52,989
催收款	2,356	2,197
減：備抵呆帳	(2,356)	(2,197)
其他	23,708	21,310
	<u>\$ 413,142</u>	<u>\$ 81,174</u>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206,677	1.42%~7.00%	應收票據及帳款、存貨、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使用權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信用借款	1,439,292	1.75%~4.45%	無
合計	<u>\$ 3,645,969</u>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063,439	1.12%~5.35%	應收票據及帳款、存貨、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使用權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信用借款	1,550,309	1.00%~4.65%	無
合計	<u>\$ 3,613,748</u>		

本集團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21,289 及\$116,107。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擔保借款	民國112年2月前分期償還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42
擔保借款	民國113年7月到期償還	投資性不動產	404,500
信用借款	民國112年8月前分期償還	無	6,832
信用借款	民國115年6月前分期償還	無	2,831
信用借款	民國115年6月前分期償還	無	14,188
			430,09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280)
			\$ 416,813
利率區間			1.75%~2.63%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擔保借款	民國111年10月前分期償還	投資性不動產	\$ 977
擔保借款	民國112年2月前分期償還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80
信用借款	民國111年8月前分期償還	無	29,468
信用借款	民國112年8月前分期償還	無	16,888
信用借款	民國115年6月前分期償還	無	3,609
信用借款	民國115年6月前分期償還	無	18,067
信用借款	民國113年4月前分期償還(註)	無	49,436
信用借款	民國112年12月前分期償還(註)	無	50,131
			180,65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2,035)
			\$ 78,621
利率區間			1.00%~4.91%

註：已於民國111年8月提前償還。

本集團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三)說明。

(十五)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8,047	\$ 10,196
其他	13,460	15,189
	<u>\$ 21,507</u>	<u>\$ 25,385</u>

(十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另子公司泰國建鋁亦採用確定福利計畫及依當地相關法令辦理。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8,915	\$ 20,05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868)	(9,857)
淨確定福利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8,047	\$ 10,196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20,053	(\$ 9,857)	\$ 10,196
當期服務成本	267	-	267
利息費用(收入)	132	(66)	66
匯率影響數	93	(25)	68
	20,545	(9,948)	10,59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733)	(73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60)	-	(1,160)
經驗調整	(470)	-	(470)
	(1,630)	(733)	(2,363)
提撥退休基金	-	(187)	(187)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 18,915	(\$ 10,868)	\$ 8,04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20,793	(\$ 9,549)	\$ 11,244
當期服務成本	101	-	101
利息費用(收入)	111	(36)	75
前期服務成本	(264)	-	(264)
匯率影響數	(138)	43	(95)
	<u>20,603</u>	<u>(9,542)</u>	<u>11,06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27)	(12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677)	-	(677)
經驗調整	127	-	127
	<u>(550)</u>	<u>(127)</u>	<u>(677)</u>
提撥退休基金	-	(188)	(188)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20,053</u>	<u>(\$ 9,857)</u>	<u>\$ 10,196</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u>1.33%~3.58%</u>	<u>0.70%~3.23%</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00%~4.03%</u>	<u>3.00%~5.78%</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減少)增加	(\$ 842)	\$ 911	\$ 891	(\$ 833)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減少)增加	(\$ 1,020)	\$ 1,110	\$ 1,079	(\$ 1,00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6)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7。

(7)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4,949
1-2年	-
3-5年	-
5年以上	436
	<u>\$ 15,385</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孫公司-昆山建昌、建鋁中國及曾孫公司-中國精密、江蘇得來速(註)、寧波建鋁、天津建昌、佛山建鋁、阿爾諾、無錫建五、建春友、天津金屬科技、昆山藍博萬及江蘇藍博萬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13%至 16%及 13%至 16%。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註：詳四(三)說明。

(3)子公司-馬來建鋁依據當地法令，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每月按法定比率提繳至公基金帳戶。

子公司-美國建鋁、日本建昌之退休金提繳方式，當地法令未強制要求，依個別公司制度而異。

(4)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7,444 及\$16,565。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1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民國 110 年度無此交易)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0.12.30	1,335 仟股	NA	立即既得

2.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0.12.30	21.25 元	19 元	36.68%	0.02 年	-	0.34%	2.257 元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 年度
權益交割	\$ 3,013

(十八) 股本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分為 \$2,800,000 及 \$2,800,000，分為 280,000 仟股及 2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1,853,330 及 \$1,653,330，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165,333	165,333
現金增資	20,000	-
12 月 31 日	185,333	165,333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25 日申報生效在案，公開申購承銷價格為每股 19 元，增資基準日為 111 年 1 月 11 日，該項增資案已於民國 111 年 1 月 28 日完成變更登記。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發行 溢價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 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	\$ -	\$ 2,029	\$ 351,338	\$ 353,367
現金增資	183,013	-	-	183,013
12月31日	<u>\$ 183,013</u>	<u>\$ 2,029</u>	<u>\$ 351,338</u>	<u>\$ 536,380</u>

110年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 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合計	
12月31日(1月1日同)	<u>\$ 2,029</u>	<u>\$ 351,338</u>	<u>\$ 353,367</u>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2. 為健全公司長期財務結構並維持股東之利益，股東紅利部分擬視未來資本支出之需求及對每股盈餘稀釋之程度，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以不超過擬分配股東紅利總額之 80%。至於公積配股則依證交法施行細則之規定於可分配年度之餘額內，授權董事會做最適之股利發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盈餘不發放股利。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派股利總計 \$222,400 (每股 1.2 元)。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u>111年</u>	<u>110年</u>
1月1日	(\$ 374,795)	(\$ 372,622)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85,925	(2,759)
－關聯企業	<u>1,704</u>	<u>586</u>
12月31日	<u>(\$ 287,166)</u>	<u>(\$ 374,795)</u>

(二十二) 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19,068,496</u>	<u>\$ 18,554,174</u>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成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及部門別：

		<u>111年度</u>			
		<u>不銹鋼捲板</u>	<u>不銹鋼管</u>	<u>其他</u>	<u>合計</u>
剪裁加工事業群		\$ 18,823,007	\$ 62,045	\$ 108,713	\$ 18,993,765
其他部門		<u>74,306</u>	<u>-</u>	<u>425</u>	<u>74,731</u>
		<u>\$ 18,897,313</u>	<u>\$ 62,045</u>	<u>\$ 109,138</u>	<u>\$ 19,068,496</u>
		<u>110年度</u>			
		<u>不銹鋼捲板</u>	<u>不銹鋼管</u>	<u>其他</u>	<u>合計</u>
剪裁加工事業群		\$ 18,419,835	\$ 15,284	\$ 99,150	\$ 18,534,269
其他部門		<u>-</u>	<u>-</u>	<u>19,905</u>	<u>19,905</u>
		<u>\$ 18,419,835</u>	<u>\$ 15,284</u>	<u>\$ 119,055</u>	<u>\$ 18,554,174</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合約	<u>\$ 269,914</u>	<u>\$ 305,738</u>	<u>\$ 173,481</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商品銷售合約	<u>\$ 285,168</u>	<u>\$ 160,479</u>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0,614	\$ 10,888
什項收入-		
補助收入	7,874	6,318
其他收入	4,224	10,214
	<u>\$ 22,712</u>	<u>\$ 27,420</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4,517	(\$ 8,952)
處分投資利益	5,90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88	8,384
什項損失	(5,208)	(2,394)
租賃修改利益	23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3,032	-
	<u>\$ 28,852</u>	<u>(\$ 2,962)</u>

(二十五)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	\$ 121,289	\$ 116,107
租賃負債利息	4,471	4,012
其他	14,690	12,614
	<u>\$ 140,450</u>	<u>\$ 132,733</u>

(二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u>\$ 162,308</u>	<u>\$ 313,333</u>	<u>\$ 475,64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註)	<u>\$ 109,341</u>	<u>\$ 24,049</u>	<u>\$ 133,390</u>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u>\$ 12,863</u>	<u>\$ 16,032</u>	<u>\$ 28,895</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4,126</u>	<u>\$ 5,306</u>	<u>\$ 9,432</u>
	110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u>\$ 150,822</u>	<u>\$ 238,307</u>	<u>\$ 389,12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註)	<u>\$ 81,594</u>	<u>\$ 23,667</u>	<u>\$ 105,261</u>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u>\$ 10,762</u>	<u>\$ 13,888</u>	<u>\$ 24,650</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2,045</u>	<u>\$ 5,415</u>	<u>\$ 7,460</u>

註：內含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4,509 及\$3,123。

(二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38,455	\$ 246,806	\$ 385,261
勞健保費用	922	6,404	7,326
退休金費用	10,152	27,625	37,777
股份基礎給付	-	3,013	3,013
其他用人費用	12,779	29,485	42,264
	<u>\$ 162,308</u>	<u>\$ 313,333</u>	<u>\$ 475,641</u>

	110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28,754	\$ 204,892	\$ 333,646
勞健保費用	1,037	5,195	6,232
退休金費用	8,304	8,403	16,707
其他用人費用	12,727	19,817	32,544
	<u>\$ 150,822</u>	<u>\$ 238,307</u>	<u>\$ 389,12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159 及\$10,69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159 及\$7,48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2%及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9,119 及\$9,119，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10,693 及董事酬勞\$7,485 之差異為低估\$3,208，已調整於 111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40,693	\$ 158,8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2,117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9,406)	10,924
當期所得稅總額	143,404	169,75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9,088	(21,181)
所得稅費用	\$ 152,492	\$ 148,56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472	\$ 183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調節：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註)	\$ 178,140	\$ 278,363
按稅法規定應調整項目	3,208	3,716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3,504)	2,17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49,543)	(120,904)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2,048	22,33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568)	(48,03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9,406)	10,92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2,117	-
所得稅費用	\$ 152,492	\$ 148,569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	\$ 6,288	\$ 1,259	\$ -	\$ 150	\$ 7,697
未實現銷貨毛利	20,336	(2,581)	-	-	17,755
備抵呆帳	7,438	114	-	180	7,732
其他	7,640	7,832	(472)	81	15,081
小計	<u>\$ 41,702</u>	<u>\$ 6,624</u>	<u>(\$ 472)</u>	<u>\$ 411</u>	<u>\$ 48,26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	(573)	(15,712)	-	(19)	(16,304)
小計	<u>(\$ 573)</u>	<u>(\$ 15,712)</u>	<u>\$ -</u>	<u>(\$ 19)</u>	<u>(\$ 16,304)</u>
合計	<u>\$ 41,129</u>	<u>(\$ 9,088)</u>	<u>(\$ 472)</u>	<u>\$ 392</u>	<u>\$ 31,961</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	\$ 5,992	\$ 459	\$ -	(\$ 163)	\$ 6,288
未實現銷貨毛利	1,786	18,550	-	-	20,336
備抵呆帳	7,371	28	-	39	7,438
其他	5,580	2,018	(183)	225	7,640
小計	<u>\$ 20,729</u>	<u>\$ 21,055</u>	<u>(\$ 183)</u>	<u>\$ 101</u>	<u>\$ 41,70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	(742)	126	-	43	(573)
小計	<u>(\$ 742)</u>	<u>\$ 126</u>	<u>\$ -</u>	<u>\$ 43</u>	<u>(\$ 573)</u>
合計	<u>\$ 19,987</u>	<u>\$ 21,181</u>	<u>(\$ 183)</u>	<u>\$ 144</u>	<u>\$ 41,129</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大陸地區：				
107年	\$ 225,311	\$ 131,325	\$ 131,325	112年度
108年	172,795	172,396	172,396	113年度
109年	197,824	183,225	183,225	114年度
110年	95,593	95,593	95,593	115年度
111年	<u>63,612</u>	<u>63,612</u>	<u>63,612</u>	116年度
	<u>\$ 755,135</u>	<u>\$ 646,151</u>	<u>\$ 646,151</u>	
111年12月31日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泰國地區：				
111年	<u>\$ 30,620</u>	<u>\$ 30,620</u>	<u>\$ 30,620</u>	116年度
111年12月31日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日本地區：				
108年	\$ 2,236	\$ 2,236	\$ 2,236	118年度
109年	1,566	1,566	1,566	119年度
110年	1,514	1,514	1,514	120年度
111年	<u>868</u>	<u>868</u>	<u>868</u>	121年度
	<u>\$ 6,184</u>	<u>\$ 6,184</u>	<u>\$ 6,184</u>	

110年12月31日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未認列遞延		<u>最後扣抵年度</u>
			<u>所得稅資產金額</u>		
台灣地區：					
101年	\$ 78,400	\$ 140	\$ 140		111年度
102年	42,340	63	63		112年度
103年	140	140	140		113年度
104年	140	140	140		114年度
105年	56,848	24	24		115年度
106年	29,244	-	-		116年度
107年	73,358	7,179	7,179		117年度
108年	<u>26,200</u>	<u>26,200</u>	<u>26,200</u>		118年度
	\$ 306,670	\$ 33,886	\$ 33,886		

110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核定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u>所得稅資產金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大陸地區：				
106年	\$ 111,780	\$ 29,689	\$ 29,689	111年度
107年	237,816	219,198	219,198	112年度
108年	169,963	169,571	169,571	113年度
109年	194,582	180,222	180,222	114年度
110年	<u>88,060</u>	<u>88,060</u>	<u>88,060</u>	115年度
	<u>\$ 802,201</u>	<u>\$ 686,740</u>	<u>\$ 686,740</u>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最後扣抵年度
			所得稅資產金額		
日本地區：					
108年	\$ 2,316	\$ 2,316	\$ 2,316		118年度
109年	1,672	1,672	1,672		119年度
110年	<u>1,450</u>	<u>1,450</u>	<u>1,450</u>		120年度
	<u>\$ 5,438</u>	<u>\$ 5,438</u>	<u>\$ 5,438</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度	110年度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71,242</u>	<u>\$ 69,135</u>

6.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1,903,056 及\$1,697,799。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九)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76,720	184,500	\$ 2.0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			
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 376,720	184,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61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76,720	185,114	\$ 2.04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19,714	165,333	\$ 3.14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			
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 519,714	165,33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5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19,714	165,887	\$ 3.13

(三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1,175	\$ 257,90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7,785	23,59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7,756)	(17,785)
本期支付現金	\$ 81,204	\$ 263,711

(三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3,613,748	\$ 180,656	\$ 49,902	\$ 124,865	\$ 3,969,171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51,188)	251,815	17	(23,655)	176,989
非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83,409	(2,378)	-	2,915	83,946
-其他非現 金之變動	-	-	-	12,231	12,231
12月31日	<u>\$ 3,645,969</u>	<u>\$ 430,093</u>	<u>\$ 49,919</u>	<u>\$ 116,356</u>	<u>\$ 4,242,337</u>
	110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應付 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912,386	\$ 81,156	\$ 49,893	\$ 9,125	\$ 3,052,560
籌資現金流量 之變動	731,444	104,279	9	(25,455)	810,277
非現金流量					
-匯率變動	(30,082)	(4,779)	-	200	(34,661)
-其他非現 金之變動	-	-	-	140,995	140,995
12月31日	<u>\$ 3,613,748</u>	<u>\$ 180,656</u>	<u>\$ 49,902</u>	<u>\$ 124,865</u>	<u>\$ 3,969,17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中航國際金屬科技(寧波)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子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註1)
大丘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翊暘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利百佳股份有限公司(利百佳)	實質關係人(註2)
李慶柏	本公司董事長
李慶峻	與本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註 1：自民國 111 年 8 月起非為關係人。

註 2：自民國 111 年 5 月起為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	\$ 40,835
其他關係人	7,386	-
合計	<u>\$ 7,386</u>	<u>\$ 40,835</u>

(1) 銷售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與非關係人收款條件為預收至月結 90 天；利百佳收款條件為月結 90 天至 180 天，餘關係人則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2) 本集團與利百佳之進銷貨交易內中 \$45,683 係由本公司及中國精密透過利百佳銷售予馬來建鋁，該部分皆未列入本集團之銷貨收入及成本。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u>\$ -</u>	<u>\$ 373</u>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3. 租金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4</u>	<u>\$ 24</u>

租金收入係採雙方議定價格，並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處理。

4. 製造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u>\$ -</u>	<u>\$ 153</u>

5. 管理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760</u>	<u>\$ 120</u>

6. 應收帳款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3,880</u>	<u>\$ -</u>

7. 應付帳款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1,006</u>	<u>\$ -</u>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其他關係人	\$ 975	\$ -

9.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 -	\$ 8,490

10.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額度係以本集團之董事長作為連帶保證人。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4,232	\$ 31,685
退職後福利	371	445
股份基礎給付	1,408	-
	\$ 56,011	\$ 32,130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 1,294,364	\$ 225,143	短期借款、用電保證及保函保證金
應收票據	10,955	19,941	短期借款
應收帳款	116,366	135,010	短期借款
存貨	461,342	397,637	短期借款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5,397	經營合作協議
投資性不動產	687,211	43,870	長、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5,720	738,781	長、短期借款及購貨抵押
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	54,430	55,230	短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因進口原料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新台幣(仟元)	\$ 3,119	\$ 3,591
美金(仟元)	\$ 550	\$ 466
歐元(仟元)	\$ -	\$ 23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9,764	\$ 25,407

3. 本集團之子公司-寧波建鋁金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寧波建鋁)及昆山建昌金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昆山建昌)與其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中航國際金屬科技(寧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航金屬)之股東-中航國際鋼鐵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航鋼鐵)簽訂合作協議。依該協議書約定,雙方以權責分工為原則,對中航金屬之經營管理權限在雙方之間進行合理劃分,以中航鋼鐵側重監督指導、寧波建鋁側重日常經營為合作模式,合作期間,寧波建鋁應確保中航金屬西元 2019 年利潤總額不低於人民幣 200 萬元、西元 2020 年不低於人民幣 250 萬元及西元 2021 年不低於人民幣 300 萬元。前述並由昆山建昌向中航鋼鐵承諾補充責任。此合作期限自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西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另,寧波建鋁與中航鋼鐵於西元 2019 年 7 月簽訂股權質押合約,依該約約定,寧波建鋁基於上述之合作協議持有實際營運管理權,為確保中航金屬之貨款安全及中航鋼鐵之股東權益不遭受損害,寧波建鋁將其持有之 40%股權質押予中航鋼鐵,質押擔保最高額為人民幣 1,200 萬元,並已於西元 2022 年 9 月 7 日辦理股權出質註銷登記。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需維持適量的資本,以支應廠房及設備與購料的支出,故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為確保具有充足之財務資源以支應上述需求。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5,537,046	\$ 4,820,84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459,646	401,352
淨負債	5,077,400	4,419,495
權益總額	3,211,104	2,570,701
資本總額	\$ 8,288,504	\$ 6,990,196
負債資本比率	61.26%	63.22%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806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59,646	\$ 401,35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294,364	225,143
應收票據	197,904	107,86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60,806	1,303,781
其他應收款	37,014	63,079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	50,020	52,989
	<u>\$ 3,199,754</u>	<u>\$ 2,154,206</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645,969	\$ 3,613,748
應付短期票券	49,919	49,902
應付票據	537,756	120,478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0,753	80,689
其他應付款	278,425	270,81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30,093	180,656
	<u>\$ 5,012,915</u>	<u>\$ 4,316,290</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u>\$ 116,356</u>	<u>\$ 124,865</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承作匯率選擇權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總管理處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總管理處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

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面臨就新台幣兌美元及人民幣兌美元匯率變動產生之外匯風險。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另外，人民幣兌換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法規。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總管理處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匯率選擇權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泰銖、馬來幣、人民幣及日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新台幣/人民幣 /日元/泰銖)
	外幣(仟元)	匯率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9,666	30.7250	\$ 1,525,988
美金：人民幣	21,011	6.9646	146,333
日元：新台幣	49,790	0.2323	11,56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878	30.7250	\$ 364,952
美金：泰銖	10,474	34.5419	361,792
美金：日元	196	132.2600	25,923
歐元：人民幣	3,470	7.4103	25,714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新台幣/人民幣 /日元/泰銖)		
	外幣(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575	27.6770	\$ 818,547
美金：人民幣	6,269	6.3757	39,969
美金：日元	236	115.0333	27,148
日元：新台幣	83,478	0.2406	20,08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872	27.6770	\$ 882,121
美金：泰銖	18,648	33.3619	622,133
歐元：人民幣	11,220	7.2173	80,978
歐元：新台幣	455	31.3300	14,255
美金：日元	475	115.0333	54,641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4,517及(\$8,952)。本集團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交易幣別種類繁多(包括美金：新台幣、日元：新台幣、人民幣：新台幣、人民幣：美金及人民幣：歐元等)，故採彙總揭露。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影響損益 (新台幣/人民幣 /日元/泰銖)				
變動幅度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5,260	\$	-
美金：人民幣	1%	1,463		-
日元：新台幣	1%	11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650	\$	-
美金：泰銖	1%	3,618		-
美金：日元	1%	259		-
歐元：人民幣	1%	257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影響損益					
(新台幣/人民幣					
變動幅度	/日元/泰銖)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8,185	\$	—
美金：人民幣	1%		400		—
美金：日元	1%		271		—
日元：新台幣	1%		201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8,821	\$	—
美金：泰銖	1%		6,221		—
歐元：人民幣	1%		810		—
歐元：新台幣	1%		143		—
美金：日元	1%		546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使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價。
- B. 銀行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之最大影響分別為減少增加或增加\$32,608 及\$30,355，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當合約款項因預期無法收回，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575 及\$0。
- F.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催收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及催收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180天內	181-360天	一至兩年	兩年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1613%	10.1663%	50.1713%	100%	
	~0.1633%	~10.1683%	~50.1733%		
帳面價值總額	<u>\$1,338,444</u>	<u>\$ 28,036</u>	<u>\$ 2,952</u>	<u>\$64,254</u>	<u>\$1,433,686</u>
備抵損失	<u>(\$ 9,939)</u>	<u>(\$ 515)</u>	<u>(\$ 992)</u>	<u>(\$63,530)</u>	<u>(\$ 74,976)</u>
	180天內	181-360天	一至兩年	兩年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572%	10.0622%	50.0672%	100%	
	~0.0592%	~10.0642%	~50.0692%		
帳面價值總額	<u>\$1,413,208</u>	<u>\$ 3,886</u>	<u>\$ 3,016</u>	<u>\$62,284</u>	<u>\$1,482,394</u>
備抵損失	<u>(\$ 7,954)</u>	<u>(\$ 649)</u>	<u>(\$ 824)</u>	<u>(\$61,324)</u>	<u>(\$ 70,751)</u>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票據及催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催收款</u>	<u>合計</u>
1月1日	\$ 68,353	\$ 201	\$ 2,197	\$ 70,751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2,662	(91)	-	2,571
沖銷	(575)	-	-	(575)
匯率影響數	2,070	-	159	2,229
12月31日	<u>\$ 72,510</u>	<u>\$ 110</u>	<u>\$ 2,356</u>	<u>\$ 74,976</u>
	<u>110年</u>			
	<u>應收帳款</u>	<u>應收票據</u>	<u>催收款</u>	<u>合計</u>
1月1日	\$ 67,029	\$ 154	\$ 2,483	\$ 69,666
減損損失提列	2,876	47	-	2,923
匯率影響數	(1,552)	-	(286)	(1,838)
12月31日	<u>\$ 68,353</u>	<u>\$ 201</u>	<u>\$ 2,197</u>	<u>\$ 70,751</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總管理處予以彙總。集團總管理處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

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總管理處。集團總管理處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3,685,643	\$ -	\$ -	\$ -	\$3,685,643
應付短期票券	49,919	-	-	-	49,919
應付票據及帳款	608,509	-	-	-	608,509
其他應付款	278,425	-	-	-	278,42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0,815	413,312	7,638	-	441,765
租賃負債	29,858	24,317	59,653	22,537	136,365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以下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3,655,160	\$ -	\$ -	\$ -	\$3,655,160
應付短期票券	49,902	-	-	-	49,902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1,167	-	-	-	201,167
其他應付款	270,817	-	-	-	270,81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03,901	59,463	21,511	-	184,875
租賃負債	24,520	24,041	54,726	40,881	144,168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

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4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其他流動負債、長期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u>111年12月31日</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66,806	\$ -	\$ 66,806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本公司營運影響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警戒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集團業已採行必要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評估對本集團之繼續經營、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說明及附表六。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係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分配資源及評估部門績效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營運部門，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功能別資訊訂定決策，營運部門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分別列示說明如下：

（1）裁剪加工事業群：主要職能為不銹鋼捲/板之裁剪加工及買賣。

（2）其他營運部門：主要是未能歸屬於前兩類及未達量化門檻，故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裁剪加工 事業群	其他部門	調整及消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	\$ 18,993,765	\$ 74,731	\$ -	\$ 19,068,496
收入淨額				
部門間收入	4,425,092	178,071	(4,603,163)	-
部門收入	\$ 23,418,857	\$ 252,802	(\$ 4,603,163)	\$ 19,068,496
利息收入	\$ 26,277	\$ 48	(\$ 11,978)	\$ 14,347
利息費用	(\$ 153,146)	\$ -	\$ 12,696	(\$ 140,450)
折舊及攤銷	(\$ 169,182)	(\$ 3,196)	\$ 661	(\$ 171,717)
其他利益及損失	\$ 53,746	\$ 4,855	(\$ 29,749)	\$ 28,852
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投資損益	\$ 1,261	\$ -	\$ -	\$ 1,261
所得稅費用	(\$ 152,492)	\$ -	\$ -	(\$ 152,492)
稅後損益	\$ 803,227	\$ 42,416	(\$ 458,214)	\$ 387,429
110年度	裁剪加工 事業群	其他部門	調整及消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	\$ 18,534,269	\$ 19,905	\$ -	\$ 18,554,174
收入淨額				
部門間收入	5,714,950	61,449	(5,776,399)	-
部門收入	\$ 24,249,219	\$ 81,354	(\$ 5,776,399)	\$ 18,554,174
利息收入	\$ 39,363	\$ 23	(\$ 35,664)	\$ 3,722
利息費用	(\$ 169,087)	\$ -	\$ 36,354	(\$ 132,733)
折舊及攤銷	(\$ 135,073)	(\$ 2,944)	\$ 646	(\$ 137,371)
其他利益及損失	\$ 16,564	(\$ 189)	(\$ 19,337)	(\$ 2,962)
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投資損益	\$ 4,482	\$ -	\$ -	\$ 4,482
所得稅費用	(\$ 148,569)	\$ -	\$ -	(\$ 148,569)
稅後損益	\$ 1,443,983	\$ 6,480	(\$ 928,893)	\$ 521,570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對部門資產及負債非為決策衡量指標，故未揭露。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決策者覆核之應報導部門損益與企業繼續營業部門損益相同，無須調節。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五)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收入	其他非流動資產
台灣	\$ 650,553	\$ 1,127,412
美國	2,277,550	23,644
泰國	730,153	48,629
馬來西亞	347,106	29,523
中國大陸	14,270,059	1,490,148
其他	793,075	1,943
	<u>\$ 19,068,496</u>	<u>\$ 2,721,299</u>

	110年度	
	收入	其他非流動資產
台灣	\$ 797,571	\$ 179,991
美國	1,469,841	23,095
泰國	633,219	44,730
馬來西亞	359,734	6,229
中國大陸	14,467,379	1,558,261
其他	826,430	-
	<u>\$ 18,554,174</u>	<u>\$ 1,812,306</u>

註：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地為基礎歸屬至國家。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對單一外部客戶之銷售額均未達合併營業收入之 10%。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泰國建鋁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08,772	\$ 108,191 (美金 3,521仟元)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952,044	1,269,392	註1	
1	昆山建昌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76,754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1,220,273	1,464,328	註2	
1	昆山建昌	阿爾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46,346	44,121 (人民幣 10,000仟元)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1,220,273	1,464,328	註2	
1	昆山建昌	無錫建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4,635	4,412 (人民幣 1,000仟元)	3,763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1,220,273	1,464,328	註2	
1	昆山建昌	天津建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8,679	28,679 (人民幣 6,500仟元)	28,679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1,220,273	1,464,328	註2	
2	佛山建春友	江蘇得來速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7,808	26,473 (人民幣 6,000仟元)	-	4.8%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724,876	869,851	註2	
2	佛山建春友	昆山建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39,038	132,363 (人民幣 30,000仟元)	-	4.8%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724,876	869,851	註2	
2	佛山建春友	中國精密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78,076	264,726 (人民幣 60,000仟元)	-	4.8%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724,876	869,851	註2	
2	佛山建春友	天津建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92,692	88,242 (人民幣 20,000仟元)	-	4.8%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724,876	869,851	註2	
3	佛山建鋁	中國精密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92,692	88,242 (人民幣 20,000仟元)	-	4.8%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273,385	328,062	註2	
4	江蘇藍博萬	昆山藍博萬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62,777	64,369 (人民幣 14,589仟元)	64,369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39,875	39,875	註3	
4	江蘇藍博萬	江蘇得來速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1,414	21,957 (人民幣 4,977仟元)	21,957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39,875	39,875	註3	
4	江蘇藍博萬	中國精密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2,427	12,427 (人民幣 2,817仟元)	12,427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39,875	39,875	註3	
5	中國精密	無錫建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31,730	220,605 (人民幣 50,000仟元)	136,665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1,038,742	1,246,490	註2	
5	中國精密	江蘇得來速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359,024	352,968 (人民幣 80,000仟元)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1,038,742	1,246,490	註2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5	中國精密	建錫中國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64,884	61,769 (人民幣 14,000仟元)	61,769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1,038,742	1,246,490	註2
5	中國精密	昆山藍博萬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39,038	132,363 (人民幣 30,000仟元)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1,038,742	1,246,490	註2
5	中國精密	南通晟昌	預付款項	N	52,484	-	-	-	業務往來	77,686	不適用	無	-	-	109,057	109,057	註4
5	中國精密	無錫冠格	預付款項	N	84,851	-	-	-	業務往來	73,746	不適用	無	-	-	148,631	148,631	註4
6	寧波建錫	中國精密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152,585	150,011 (人民幣 34,000仟元)	150,011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153,274	183,929	註2
7	阿爾諾	昆山建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22,246	21,178 (人民幣 4,800仟元)	13,728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21,324	25,589	註2
8	天津建錫金屬	天津建昌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30,370	30,370 (人民幣 6,883仟元)	30,37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不適用	營運週轉	無	-	-	31,113	37,336	註2

註1：本公司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本公司對單一子公司資金貸與限額為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30%。

註2：本公司與持股本公司表決權100%之母公司或同屬集團受控于同一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公司間，經董事會認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累積餘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20%。
本公司對單一子公司資金貸予限額為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0%。

註3：本公司同屬集團受控于同一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60%以上之母子公司或兄弟公司，經董事會認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累積餘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
本公司對單一子公司資金貸予限額為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

註4：本公司因業務往來從事資金貸與者，依前三年度進貨或銷貨平均數50%為限。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2)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泰國建錫	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 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 之子公司	\$ 4,760,220	\$ 113,828	\$ -	\$ -	無	0%	\$ 6,346,960	Y	N	N	註1
0	本公司	美國建錫	"	4,760,220	64,434	61,450	-	無	2%	6,346,960	Y	N	N	註1
0	本公司	佛山建春友	"	4,760,220	223,118	66,182	-	無	2%	6,346,960	Y	N	Y	註1
0	本公司	佛山建錫	"	4,760,220	32,217	30,725	26,152	無	1%	6,346,960	Y	N	Y	註1
0	本公司	昆山建昌	"	4,760,220	214,828	44,121	44,121	無	1%	6,346,960	Y	N	Y	註1
0	本公司	中國精密	"	4,760,220	598,865	380,004	325,401	無	12%	6,346,960	Y	N	Y	註1
1	佛山建春友	昆山建昌	母公司直接間接持有表決 權股份100%之公司間	1,087,314	301,249	154,424	132,363	無	21%	1,449,752	N	Y	Y	註3
1	佛山建春友	佛山建錫	"	1,087,314	301,249	286,787	13,236	無	40%	1,449,752	N	N	Y	註3
2	中國精密	昆山建昌	"	1,558,113	62,615	61,769	61,769	無	6%	2,077,484	N	Y	Y	註3

註1：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0%，對持股100%之單一子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150%；超過時，在不得超過200%之額度內，得以專案提報董事會並經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審議核決。

註2：新臺幣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

註3：本公司直接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金額，對單一公司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150%，總額不得超過母公司淨值200%。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 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 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廠房	111.2.24	\$ 610,180	\$ 610,180	台富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 金額及市場行情等	依實際狀況 規劃處置	無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及廠房	111.10.7	1,058,000	317,400	巨星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專業估價機構之估價 金額及市場行情等	為擴大總部 營運所需	無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泰國建鋁	母子公司	（銷貨）	（ 406,922）	（14%）	註1	－	註1	321,423	64%	
本公司	美國建鋁	母子公司	（銷貨）	（ 1,244,452）	（42%）	註1	－	註1	96,156	19%	
本公司	昆山建昌	母子公司	進貨	378,707	17%	註1	－	註1	（ 45,603）	（1%）	
本公司	中國精密	母子公司	進貨	337,569	15%	註1	－	註1	（ 313,272）	（91%）	
中國精密	昆山建昌	聯屬公司	（銷貨）	（ 1,426,748）	（13%）	註1	－	註1	87,764	25%	
昆山藍博萬	美國建鋁	聯屬公司	（銷貨）	（ 112,931）	（45%）	註5	－	註1	22,004	6%	

註1：係依財務狀況收取。

註2：上列之進銷交易不重複列示。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本公司	泰國建錫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21,423	1.04次	\$ -	\$ -	\$ 109,069	\$ -	-
中國精密	本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313,272	0.95次	-	-	93,485	-	-
中國精密	無錫建五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1) 136,665	-	-	-	-	-	-
寧波建錫	中國精密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1) 150,011	-	-	-	-	-	-
中國精密	建錫國際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2) 168,665	-	-	-	-	-	-
昆山建昌	佛山建春友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2) 252,019	-	-	-	-	-	-
建錫國際	昆山建昌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2) 168,665	-	-	-	-	-	-

註1：應收融資款

註2：應收增資款或應收股利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六

(1)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尚未到期之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到期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1/30	\$ 2,463	\$ 2,463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2/23	2,549	2,549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1/30	2,463	2,463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2/23	2,549	2,549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1/30	2,463	2,463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2/23	2,549	2,549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1/3	2,306	2,306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2/2	2,405	2,405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3/2	2,474	2,474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1/3	2,306	2,306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2/2	2,405	2,405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000 仟元	112/3/2	2,474	2,474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500 仟元	112/1/3	3,459	3,459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1,500 仟元	112/2/2	3,607	3,607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2,000 仟元	112/3/2	4,949	4,949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5,000 仟元	112/1/18	7,680	7,680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5,000 仟元	112/2/22	8,051	8,051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5,000 仟元	112/1/13	494	494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5,000 仟元	112/2/17	4,580	4,580
匯率選擇權(買美元賣新台幣)	USD 5,000 仟元	112/2/17	4,580	4,580

(2)額外揭露資訊：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為\$20,122。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美國建鋁	1	銷貨收入	\$ 1,244,452	註6	7%
0	本公司	泰國建鋁	1	銷貨收入	406,922	註6	2%
0	本公司	馬來建鋁	1	銷貨收入	45,801	註6	-
0	本公司	日本建昌	1	銷貨收入	65,218	註6	-
0	本公司	昆山建昌	1	進貨	378,707	註6	2%
0	本公司	中國精密	1	進貨	337,569	註6	2%
0	本公司	泰國建鋁	1	應收帳款	321,423	-	4%
0	本公司	美國建鋁	1	應收帳款	96,156	-	1%
0	本公司	馬來建鋁	1	合約負債	79,586	-	1%
0	本公司	昆山建昌	1	應付帳款	45,603	-	1%
0	本公司	中國精密	1	應付帳款	313,272	-	4%
1	昆山建昌	中國精密	3	進貨	1,426,748	註6	7%
1	昆山建昌	昆山藍博萬	3	進貨	65,055	註6	-
1	昆山建昌	佛山建鋁	1	進貨	35,424	註6	-
1	昆山建昌	昆山藍博萬	3	應付帳款	39,783	-	-
1	昆山建昌	佛山建春友	1	其他應收款(應收股利)	252,019		3%
1	昆山建昌	建鋁國際	2	其他應付款(應付股利)	168,665		2%
2	中國精密	江蘇得來速	3	銷貨收入	79,827	註6	-
2	中國精密	佛山建鋁	3	進貨	78,387	註6	-
2	中國精密	江蘇得來速	3	進貨及加工費	56,160	註6	-
2	中國精密	佛山建春友	3	進貨	82,432	註6	-
2	中國精密	昆山建昌	3	應收帳款	87,764	-	1%
2	中國精密	建鋁國際	2	其他應收款(應收股款)	168,665	-	2%
2	中國精密	建鋁中國	2	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款)	61,769	-	1%
2	中國精密	無錫建五	3	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款)	136,665	-	2%
2	中國精密	寧波建鋁	3	其他應付款(應付融資款)	150,011	-	2%
3	天津建昌	天津建鋁金屬	1	其他應付款(應付融資款)	30,370	-	-
4	昆山藍博萬	美國建鋁	3	銷貨收入	112,931	註6	1%
4	昆山藍博萬	江蘇藍博萬	3	其他應付款(應付融資款)	64,369	-	1%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民國111年度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揭露標準為台幣3仟萬元以上。

註5：上述與子公司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上述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註6：視財務狀況收付。

建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馬來建鋁	馬來西亞 雪蘭莪州	不銹鋼材之裁剪加工、買賣	\$ 111,577	\$ 111,577	11,544仟股	100%	\$ 260,267	\$ 6,501	\$ 6,501	
本公司	泰國建鋁	泰國曼谷	不銹鋼材之裁剪加工、買賣	63,200	63,200	8,000仟股	100%	1,490	(29,274)	(29,274)	
本公司	美國建鋁	美國加州	不銹鋼材買賣	99,486	99,486	1,971仟股	100%	348,827	106,810	106,810	
本公司	日本建昌	日本大阪	不銹鋼材買賣	14,150	14,150	5仟股	100%	3,966	(854)	(854)	
本公司	建鋁國際	模里西斯	一般事業投資及三角貿易業務	1,010,113	1,010,113	3,206仟股	100%	2,376,525	47,471	59,564	
本公司	永鋁國際	台灣桃園	一般事業投資	60,000	60,000	6,000仟股	100%	60,324	16,439	16,439	
本公司	Diing Fu	薩摩亞	一般事業投資	367,800	367,800	11,714仟股	100%	510,848	44,476	44,476	
本公司	興鋁	台灣	一般事業投資	29,900	29,900	-	100%	12,725	4,178	4,178	
本公司	順鋁	台灣	一般事業投資	57,000	57,000	-	100%	31,221	9,649	9,649	
本公司	昇曜	台灣	綠電、再生能源發電及儲電相關業務	2,550	-	255仟股	51%	2,447	(201)	(103)	
建鋁國際	Tay Yuan	薩摩亞	一般事業投資	241,990	241,990	7,914仟股	80.30%	103,588	42,673	34,267	
興鋁	Tay Yuan	薩摩亞	一般事業投資	29,680	29,680	990仟股	9.85%	12,706	42,673	4,203	
順鋁	Tay Yuan	薩摩亞	一般事業投資	29,680	29,680	990仟股	9.85%	12,706	42,673	4,203	
永鋁國際	Young Champ	薩摩亞	一般事業投資	50,183	50,183	1,601仟股	100%	55,455	16,455	16,455	
Diing Fu	Transtomo Metal	薩摩亞	一般事業投資	167,313	167,313	4,949仟股	100%	472,371	33,920	33,920	
Diing Fu	Numberone	薩摩亞	一般事業投資	48,272	48,272	1,600仟股	23.44%	32,437	42,401	9,939	
Young Champ	Numberone	薩摩亞	一般事業投資	78,614	78,614	2,600仟股	38.17%	52,820	42,401	16,184	
順鋁	Numberone	薩摩亞	一般事業投資	26,575	26,575	860仟股	12.90%	17,851	42,401	5,470	
昇曜	月昇	台灣	綠電、再生能源發電及儲電相關業務	100	-	10仟股	100%	100	-	-	
昇曜	昇日	台灣	綠電、再生能源發電及儲電相關業務	100	-	10仟股	100%	100	-	-	
昇曜	建曜	台灣	綠電、再生能源發電及儲電相關業務	100	-	10仟股	100%	100	-	-	
昇曜	涌曜	台灣	水產養殖、水產品批發及零售	100	-	10仟股	100%	100	-	-	

註1：上述投資相關資訊，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上述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昆山建昌金屬科技有限 公司	不銹鋼材之裁 剪、加工、買賣	\$ 690,671 (人民幣134,530仟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 現有公司(建鋁國際) 再投資大陸公司	\$ 334,126	\$ -	\$ -	\$ 334,126	\$ 42,162	100%	\$ 42,132	\$ 1,220,081	\$ -	註8
建鋁(中國)不銹鋼有限 公司	通路物流行銷	\$ 214,641 (美金 6,272仟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 現有公司(建鋁國際) 再投資大陸公司	225,789	-	-	225,789	(12,116)	100%	(12,116)	298,515	-	
天津建昌不銹鋼有限公 司	不銹鋼材之裁 剪、加工、買賣	人民幣 74,242仟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 現有公司(建鋁國際) 再投資大陸公司	30,886	-	-	30,886	(12,995)	100%	(12,995)	94,103	-	
無錫市建五金屬製品有 限公司	不銹鋼材之加工	人民幣 7,644仟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 現有公司(建鋁國際) 再投資大陸公司	16,379	-	-	16,379	(20,776)	100%	(20,776)	(34,621)	-	
佛山市建春友金屬科技 有限公司	五金件開發、生 產	人民幣 75,877仟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 現有公司(建鋁國際) 再投資大陸公司	247,390	-	-	247,390	47,452	100%	47,452	724,876	-	註3、7
佛山建鋁金屬科技有限 公司	不銹鋼材之加工	人民幣 37,918仟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 現有公司(建鋁國際) 再投資大陸公司	55,150	-	-	55,150	18,592	100%	18,592	273,385	-	
寧波建鋁金屬科技有限 公司	不銹鋼材之裁 剪、加工、買賣	人民幣 30,000仟元	海外子公司取得大陸 子公司盈餘匯回再投 資	-	-	-	-	184	100%	184	153,274	-	
中航國際金屬科技(寧 波)有限公司	不銹鋼材之裁 剪、加工、買賣	人民幣 30,000仟元	透過大陸公司(寧波建 鋁)投資	-	-	-	-	2,808	0%	1,261	-	-	註6
昆山阿爾諾精密金屬科 技有限公司	不銹鋼材之裁 剪、加工、買賣	人民幣 10,000仟元	透過大陸公司(昆山建 昌)投資	-	-	-	-	(702)	100%	(702)	21,324	-	
建鋁(中國)精密不銹鋼 科技有限公司	不銹鋼材之裁 剪、加工、買賣	人民幣225,191仟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 現有公司(建鋁國際) 再投資大陸公司，以 及海外子公司取得大 陸子公司盈餘匯回再 投資	135,365	-	-	135,365	(28,618)	100%	(29,673)	1,036,345	-	註8
江蘇得來速不銹鋼有限 公司	不銹鋼薄板鋼帶 研發、生產及銷售	\$ 607,255 (人民幣 136,599仟元)	透過順鋁、興鋁及轉 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 司(建鋁國際、順鋁、 興鋁及Ding Fu)再投 資大陸公司，以及海 外子公司取得大陸子 公司盈餘匯回再投資	273,347	-	-	273,347	53,341	100%	53,341	246,179	-	註3、7
天津建鋁金屬製品科技 有限公司	五金件開發、生 產	人民幣 7,810仟元	透過大陸公司(天津建 昌)投資	-	-	-	-	(374)	100%	(374)	31,113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匯出	收回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註2)	帳面金額	匯回投資收益	
昆山藍博萬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烤爐研發、生產及銷售	\$ 102,756 (人民幣 22,654仟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Numberone)再投資大陸公司	72,455	-	-	72,455	42,416	74.51%	31,604	28,822	-	
江蘇藍博萬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烤爐研發、生產及銷售	\$ 102,924 (人民幣 22,715仟元)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Numberone)再投資大陸公司	80,718	-	-	80,718	(17)	74.51%	(12)	74,278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433,327 (註4、5)	美金45,820,952元 (註4、5)	(註1)
永錫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8,614	美金2,600,000元	80,000
順錫投資有限公司	56,255	美金1,849,985元	80,000
興錫投資有限公司	29,680	美金989,985元	80,000

註1：本公司於民國111年4月8日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核准為企業營運總部，有效期間自本公司於民國111年4月6日至114年4月5日之大陸投資，故無需設算投資限額。

註2：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註3：Transtomo以受配建春友之現金股利人民幣21,090,000元再轉投資海安建錫(已更名為江蘇得來速不銹鋼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8年11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註4：昆山亞東管業有限公司已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美金共7,200仟元，已於民國109年7月份全數出售，並於民國109年11月匯回美金194,486元，已於民國110年4月向經濟部投審會完成報備。

註5：泰元金屬註銷匯回美金186,140元，已於110年3月向經濟部投審會完成報備。

註6：中航金屬於111年8月辦理定向減資退股，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註7：Transtomo以受配建春友之現金股利美金7,900,000元再轉投資江蘇得來速，已於民國111年12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註8：建錫國際以受配昆山建昌之現金股利美金4,900,000元再轉投資中國精密，已於民國111年12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丘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560,390	10.01%

說明:本公司係向集保公司申請取得本表資訊: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陸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本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陸交付股數，可能因編制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社團法人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20189 號

會員姓名：(1)李 燕 娜

(2)吳 偉 豪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 3262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43912787

(2)台省會證字第 469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建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17

日

